

证券代码：873054

证券简称：奔彩股份

主办券商：国联民生承销保荐

珠海奔彩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6 年发生金额	(2025)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材料采购、委托研发	15,000,000	7,067,964.12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预计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商品	8,000,000	450,957.91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预计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合计	-	23,000,000	7,518,922.03	-

(二) 基本情况

名称：广州市小篆科技有限公司

经营场所：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市桥东环路 128 号 9 号楼 308 室

注册地址：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市桥东环路 128 号 9 号楼 308 室

注册资本：180 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集成电路设计；印刷技术开发；软件开发；软件服务；软件批发；3D 扫描及打印设备的研究开发；3D 扫描及打印设备的制造；3D 扫描及打印设备的销售；电子产品设计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电子产品零售；电子产品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批发；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

法定代表人（如适用）：曹莉

控股股东：余少华

实际控制人：余少华

关联关系：广州市小篆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股东。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名称：珠海美佳音科技有限公司

经营场所：珠海市华威路 115 号厂房 1 三楼 A 区

注册地址：珠海市华威路 115 号厂房 1 三楼 A 区

注册资本：6900 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其他电子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产品销售；办公设备耗材制造；办公设备耗材销售；办公设备销售；复印和胶印设备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纸制品销售；模具销售；仪器仪表销售；电池销售；电池零配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互联网设备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如适用）：王华

控股股东：香港美佳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珠海美佳音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

名称：中山佳塑科技有限公司

经营场所：中山市坦洲镇宝洁巷3号C栋01卡

注册地址：中山市坦洲镇宝洁巷3号C栋01卡

注册资本：30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五金产品研发；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3D打印基础材料销售；3D打印服务；喷涂加工；塑胶表面处理；激光打标加工；家用电器研发；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研发；金属制日用品制造；日用百货销售；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租赁；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金属结构制造；照相机及器材制造；皮革销售；木材加工；纺纱加工；矿物洗选加工；渔业加工废弃物综合利用；毛皮鞣制加工；毛皮制品加工；面料纺织加工；门窗制造加工；竹木碎屑加工处理；建筑用石加工；玩具制造；玩具销售；专业设计服务；金属制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如适用）：周超

控股股东：周超

关联关系：中山佳塑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法人的关联公司。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 2026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会因上述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公司管理层将在经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日常关联交易范围内，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与关联方签署相关协议。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之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且有利于公司的稳定经营和持续发展，不会对公司造成不良影响。

六、 备查文件

《珠海奔彩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珠海奔彩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珠海奔彩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4 日